

最高法发布《中国环境资源审判(2024)》

# 去年一审审结各类环资案件近22万件

□ 据新华社报道

记者昨天从最高人民法院获悉，2024年人民法院依法公正审理各类环境资源一审案件21.9万件，审结环境公益诉讼一审案件4168件，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一审案件246件，判令责任主体承担生态环

境损害赔偿资金共计96亿元。

最高法昨天发布的《中国环境资源审判(2024)》显示，人民法院严格贯彻落实环境保护法以及大气、水、土壤、固体废物等污染防治法，依法严惩污染环境、破坏生态违法行为，审结污染环境刑事、民事、行政一审案件4900余件。

同时，人民法院践行预防性、恢复性司法理念，不断提升生物多样性司法保护水平，审结滥伐林木、生态破坏、渔业等刑事、民事、行政一审案件2.6万件。

报告介绍，人民法院扎实推进环境资源审判专业化建设。截至2024年底，全国法

院设立环境资源专门审判机构、组织2424个，从事环境资源审判的法官和司法辅助人员1.6万余人，1700余家法院实行环境资源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归口审理。加强行政执法与司法工作协同，联合开展第三方环保服务机构弄虚作假问题专项整治工作，设立综合

性生态环境司法保护（修复）基地1000余个，携手提升系统保护水平。

最高法当日还发布了2024年度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典型案例，以及《中国环境司法发展报告(2024)》“总体观察篇”，回顾中国环境司法建设和实施的十年历程，展望环境司法发展新方向。

## 聚焦生态保护加大办案力度

最高检发布典型案例

□ 据最高人民检察院官网

昨天是“六·五环境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了一批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检察公益诉讼典型案例，指导各级检察机关坚持落实以可诉性引领精准性规范性工作要求，以高质效公益诉讼检察履职为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作出更多贡献。

2024年1月至2025年5月，在“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理念指引下，全国检察机关共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公益诉讼7.4万件（行政公益诉讼6.1万件、民事公益诉讼1.3万件），提起公益诉讼6700余件，约占全部领域提起公益诉讼案件的57%，有力推动解决一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充分彰显了检察公益诉讼治理效能。

本次发布的案例均为检察机关提起诉讼的案件，包括贵州省仁怀市检察院诉仁怀市自然资源局行政公益诉讼案等10件，其中6件行政公益诉讼，4件民事公益诉讼，涉及水污染、固废污染、土壤污染防治，以及农用地、矿产、湿地生态、自然保护区、海洋资源保护等。

此次发布的案例聚焦服务国家区域重大战略，强化跨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协作，突出

“诉”的刚性监督作用，以可诉性引领精准性规范性。长三角地区经济发达，但近年来跨区域非法倾倒固废危废问题较频发，严重威胁长三角生态环境安全。浙江嘉兴检察机关针对长三角跨区域倾倒危险废物违法行为，依托办案协作机制，会同生态环境部门在调查取证等方面加强协作配合，通过提起民事公益诉讼，全链条、全方位追究危废产生者、转移者、处置者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责任，形成区域协同发展保护合力。同时，本次发布的典型案例还突出生态系统整体性保护，推动生态环境长效治理。陕西省检察院西安铁路运输分院针对旅行社非法组织穿越秦岭核心保护区的行为，准确适用诉前禁止令保全措施，委托专家评估非法穿越行为造成的生态环境损害，依法追究赔偿责任，对整治非法穿越自然保护区核心区行为具有示范意义。

最高检公益诉讼检察厅负责人表示，检察机关将聚焦生态保护重点工作，持续加大办案力度，以服务保障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健全完善生态环境检察制度体系、提升生态环境检察能力为重点，更加有效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作用，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和美丽中国建设。



### 上岸渔民变身护河志愿者

在贵州省遵义市播州区乌江镇坪塘村，有一支护河志愿服务队。

住在乌江库区沿岸的李

洪祥介绍，在乌江流域全面禁渔前，他跟其他渔民一起转身成为乌江库区至两河口处一段4.5公里多长河道的护河志愿

服务队队员。

图为近日，志愿者在乌江岸边清扫垃圾

新华社 图/文

## 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警惕非法“校园贷”陷阱

□ 据新华社报道

记者昨天从教育部获悉，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近日发布2025年第2号预警，提示广大学生警惕非法“校园贷”陷阱。

预警称，非法“校园贷”近期卷土重来，严重损害了广大学生的切身利益。一些不法

网贷平台以门槛低、办理快、额度高、利率低为噱头，诱导学生过度消费、盲目借贷，使学生陷入债务困境、面临高利贷风险，部分学生因无力偿还债务而遭受非法催收，引发一系列严重后果。

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提醒广大学生，树立科学理性的消费观，避免超前消费、过度

消费、从众消费等；通过正规渠道申请资助，国家建立的高校资助体系，包括国家助学贷款、国家助学金、勤工助学等多项资助政策，能够有力保障学生顺利完成学业；若不慎陷入非法“校园贷”困境，一定要留存借款合同、转账记录、催收信息等相关证据，并立即报警，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 全民反诈齐参与 守护社区“钱袋子”

为进一步帮助辖区居民强化防范各类诈骗意识，提高识骗、防骗能力，守护好百姓“钱袋子”，连月以来，虹口区广中路街道花园城居委联合街道平安办、社区民警、小区物业等多方力量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反诈宣传活动，筑牢反诈防骗坚固屏障。

居委工作人员通过短信、电话、微信群、社区云、信箱投放反诈宣传海报等方式进行广泛宣传。同时，针对部分老年群体对新型网络诈骗认知不足的问题，开展辖区内55周岁以上的老年人“一对一”入户宣传活动。工作人员详细向广大社区居民说明诈骗团伙经常使用的诈骗手段，如购买理财及保健产品、刷单诈骗等，嘱咐居民当今诈骗手段多样、隐蔽性强，一定要增强警觉意识，时刻警惕诈骗，不抱侥幸心态，不轻信来历不明的电话、信息，不向陌生人透露自己及家人的身份证件、存款、银行账号等敏感信息。

下一步，花园城居委将继续拓宽反诈宣传宣讲渠



道和覆盖面，切实增强辖区群众的防骗意识，完善“宣传—预警—劝阻”联动机制，确保反诈宣传工作常态化、长效化，让反诈知识深入人心，筑牢社区反诈安全屏障，切实守护好社区居民的“钱袋子”。

## 法治助力“小个专”，激活法治营商新势能

今年5月是我国第五个民法典宣传月。浦东新区康桥镇以法治为引擎，聚焦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及专业市场（简称“小个专”）发展需求，创新推出“法治助企”专项行动。通过“法律赋能+政策护航+精准服务”三维联动，为辖区企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法治动能，奋力书写法治营商环境建设新篇章。

### 定制化法律课堂

### 筑牢企业合规基石

律师结合实际案例，深入解读了即将施行的《民营经济促进法》的核心条款，包括民营企业的权益保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审查、融资支持等关键内容，让企业对这部法律有了更清晰、更深入的理解。针对不同企业的行业特点，律师还重点分析了企业在日常经营中可能遇到的法律风险，并提出了切实可行的防范措施和应对策略。

### 多部门协同发力

### 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

活动现场，康桥镇司法所、康桥市场监管所、康桥

镇受理服务中心、康桥镇民联企业服务中心、浦东新区个体民营经济协会康桥分会等单位，围绕“助企、护企、强企、暖企”几个方面，向在场的企业代表等现场解读“小个专”专属政策，为企业注入法治动能。现场向企业代表发放《民法典》《公司法》等读本以及“法治惠企服务包”，进一步提升企业的法治意识。

### 沉浸式互动体验

### 构建政企对话新场景

活动还设置了趣味问答、法律咨询等互动环节，司法所、市场监管所、受理中心等职能部门在现场搭起“一站式”政策答疑服务站，为企业代表提供普法宣传和政策答疑；专业律师现场为企业进行“法治体检”，一一解答企业在运行中遇到的法律难题。现场还面对面建立微信群，为日后建立常态化的共性和个性化组团式法律服务提供有力支撑。

未来，康桥镇司法所将继续深入企业，进一步完善“小个专”助企发展组团式法律服务团，开展更多形式多样的普法活动，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